

<<历史与现实>>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历史与现实>>

13位ISBN编号：9787010093918

10位ISBN编号：7010093911

出版时间：2010-11

出版时间：人民出版社

作者：林文勋

页数：27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历史与现实>>

### 前言

本书的撰写既基于学理层面的思考，又基于现实层面的思考，总的目的是想探讨历史与现实的关系究竟如何，我们如何从历史的长河中去找寻和书写历史的启示。

从学理层面来讲，主要是为了回答这样两个问题：一个是“历史学的作用到底是什么”，再一个是“历史论文可不可以写现实问题”。

这两个问题，是我在云南大学历史系和历史文化学院工作时老师和同学们问我最多的问题。

其实，这是两个老问题。

但时至今日，更觉有探讨的必要。

回顾新中国成立以来历史学的发展，先是经历了五六十年代的重视有加乃至“无限拔高”，后又经历了20世纪80年代的冷遇（或称“史学危机”）。

经历了这一正一反的两个阶段，历史学正步入科学、健康发展的轨道。

在这种情况下，需要我们对历史学的科学性及其发展作出进一步的思考。

一个极其明白的事实是，我们永远是在既定的历史条件下去创造新的历史，历史永远是现实的出发点，而现实也永远是历史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

因此，人类不可避免地要从历史中去寻找经验、思想和智慧。

## <<历史与现实>>

### 内容概要

《历史与现实：中国传统社会变迁启示录》的撰写既基于学理层面的思考，又基于现实层面的思考，总的目的是想探讨历史与现实的关系究竟如何，我们如何从历史的长河中去找寻和书写历史的启示。

从学理层面来讲，主要是为了回答这样两个问题：一个是“历史学的作用到底是什么”，再一个是“历史论文可不可以写现实问题”。

这两个问题，是我在云南大学历史系和历史文化学院工作时老师和同学们问我最多的问题。

其实，这是两个老问题。

但时至今日，更觉有探讨的必要。

回顾新中国成立以来历史学的发展，先是经历了五六十年代的重视有加乃至“无限拔高”，后又经历了20世纪80年代的冷遇（或称“史学危机”）。

经历了这一正一反的两个阶段，历史学正步入科学、健康发展的轨道。

在这种情况下，需要我们对历史学的科学性及其发展作出进一步的思考。

一个极其明白的事实是，我们永远是在既定的历史条件下去创造新的历史，历史永远是现实的出发点，而现实也永远是历史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

因此，人类不可避免地要从历史中去寻找经验、思想和智慧。

## <<历史与现实>>

### 作者简介

林文勋，男，1966年3月生。

1982年考入云南大学历史系，先后攻读本科、硕士和博士研究生，1991年7月获博士学位并留校任教。

现为云南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专门史国家重点学科负责人。

主要学术兼职有；国家教育部历史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宋史研究会副会长、中国经济史学会古代经济史专业委员会副会长、云南省史学会会长、云南省钱币学会副会长等。

主要研究方向：中国经济史、唐宋史。

曾提出中国古代“富民社会”、“钱币之路”、“历史哲学意义上的商品经济史研究”等学术观点。

出版有专著10余部，在《历史研究》、《中国史研究》、《史学理论研究》、《中国经济史研究》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130余篇，并参与主编《云南大学中国经济史研究丛书》、《云南大学宋史研究丛书》、《云南地方经济史研究丛书》。

先后入选云南省跨世纪学术带头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云南省“四个一批”优秀人才等。

<<历史与现实>>

书籍目录

前言历史时期中国东西部经济发展不平衡问题的形成及其原因中国传统社会变革的主要特征乡村精英·土地产权·乡村动力——中国传统乡村社会发展变迁的历史启示培植乡村精英：当前新农村建设的重点任务历史上的乡村借贷及其评价中国古代的乡村控制及历史启示中国古代的贫富分化及政府对策从历史发展看云南国际大市场的构建再论云南国际大市场的构建云南的对外开放：基于国家战略的思考附录：从平面式、静止式研究到立体式、动态式研究——林文勋教授访谈录

章节摘录

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无论在传统社会还是当今社会，都存在着政府对乡村公共产品和社会福利供给不足的问题。

富民在乡村社会倡导和推动的这些社会公益事业，无疑是积极主动地承担起了政府的部分职能，很大程度上满足了村民对社会福利的强烈需求，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社会公平，对乡村社会的稳定起到积极作用。

第四，富民阶层是国家乡村治理的主要依靠力量。

富民阶层对乡村社会的贡献远多于捐钱捐物，为自己树一块“仁义道德”的牌坊，他们有更远大的社会目标。

他们积极致力于乡村社会事务的治理，是在努力推动乡村自治与国家治理的自觉调适。

唐宋以来，随着富民阶层的崛起，过去由豪强望族把持的基层控制力量发生了变化，新兴的富民阶层成为乡村社会的非正式控制力量。

这些乡村富民和居乡士绅常常出面规劝行善、调解纠纷，成为乡村社会的道德仲裁者和纠错矫枉者。

如《名公书判清明集》中所记载的判例，有30%都是通过民间调解来处理的。

随着富民对乡村事务的控制力逐渐增强，他们逐渐发展到建立乡会、社案，主持乡饮酒礼，制定村规乡约，形成具有一定组织建制的乡村社区自治组织管理系统。

<<历史与现实>>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